

## 沒有圍牆的監獄

機關矯正免圍牆 明德山莊與自強

處遇收容人性化 回歸社會渡慈航

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統計主任黃色雄

年前經過臺南公園，驚見原有的圍牆已經拆掉，一掃陰森森之舊貌，取而代之的是一座朝氣蓬勃，陽光充足，容光煥發的森林公園，之後才了解市政府推動無牆計劃專案，要求所有新增建的公共建築及設施，不設圍牆或放寬改為透空式設計，提升都市街道景觀與行人安全。由此也想到我國的外役監獄。

監獄在一般人心中的刻板印象是一座城牆高立，庭院深深的矯正機關，外人難窺其貌；無牆的監獄，即外役監獄，卻徹底打破這道聳立的藩籬，在不設圍牆、不設崗哨之低度安全管理下，對受刑人施予人性化處遇之開放式矯治執行。較之一般監獄服刑者享有較優渥處遇；特別是縮短刑期、與眷屬同住、返家探親等措施。考其最終之目的，當然是予受刑人自尊心之原則下，自動養成其自重自律的習性，促其早日適應自由社會，復歸社會而不致再犯，達到刑期無刑之目標。緣此，外役監獄受刑人可謂毫無身繫囹圄的感覺，我國獄政之進步亦可見一斑。

我國在民國 65 年成立第一個「臺灣武陵外役監獄」，繼之於 74 年 7 月核定成立「臺灣明德外役監獄」(位於臺南縣山上鄉玉峰村)，及 76 年 8 月成立「臺灣自強外役監獄」(位於花蓮縣光復鄉大全村)，但因普通監獄超額收容嚴重，為疏解人犯，故於 88 年已將武陵外役監獄改制為普通監獄，目前僅有明德、自強二所外役監獄，至 94 年 12 月底止在監者計 216 人，清一色全數皆為男性。由於外役監受刑人之遴選，係由受刑人自由報名，法務部每隔三個月公開作業，再經個別訪視受分發遴選者彙整報部，經過嚴謹程序產生，故其出獄後「再犯率」很低。觀察 89 年至 92 年各年出獄受刑人截至 93 年底再犯罪情形，分別為 14.3%，12.8%，5.2%，3.5%；而同期間一般監獄出獄再犯率則分別為 31.1%，29.4%，24%，15.3%，兩相比較，可以看出外役監受刑人出獄再犯率遠低於一般監獄，其教化成效確實較佳。

相關資料請至法務部全球資訊網法務統計網頁瀏覽 <http://www.moj.gov.tw/>